

中山市绿棱净化制品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调试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中山市绿棱净化制品有限公司迁建项目调试情况进行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中山市绿棱净化制品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中山市绿棱净化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概况：中山市绿棱净化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港口镇沙港西路 78 号，用地面积 36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7200 平方米，主要从事生产、加工、销售：湿帘纸，年产 7090 型号湿帘纸 4800m³、5090 型号湿帘纸 9600m³。

二、建设单位调试时产生的污染物及措施简述

1、水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①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82t/a，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港口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浅水湖；

②喷淋除尘清洗水池更换清洗废水量为 356.4t/a，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2、大气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①项目调配、涂树脂、烘干废气 (TVOC、非甲烷总烃、甲醛、酚类、臭气浓度) 通过包围型集气罩收集, 固化废气 (TVOC、非甲烷总烃、甲醛、酚类、臭气浓度) 通过密闭设备排口直连管道+进出口集气罩收集, 废气一起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40m 高排气筒 (FQ-010525) 高空排放;

②项目纸张粘合废气 (TVOC、非甲烷总烃、甲醛、臭气浓度) 通过包围型集气罩收集, 烘干废气 (TVOC、非甲烷总烃、甲醛、臭气浓度) 通过密闭设备排口直连管道+进出口集气罩收集, 废气一起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40m 排气筒 (FQ-010526) 高空排放;

③项目烘干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林格曼黑度, 废气燃烧器使用低氮燃烧器燃烧后收集经 40m 排气筒 (FQ-010527) 高空排放;

④项目打磨工序废气, 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通过密闭集尘室负压收集, 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40m 高排气筒 (FQ-010528) 高空排放。

3、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

营运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固化炉、烘干炉、切纸机、打磨机、清洗线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 其对周围产生影响的主要噪声源强范围 75 ~ 85dB (A); 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过程中所产生的噪声 65 ~ 75dB (A)。已采取的措施包括: 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局, 厂区内及厂界合理布置绿化, 通过车间墙体门窗等进行隔声, 并通过减振、消声、吸声等综合整治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已按规范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三、调试日期

调试起止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2025 年 11 月 5 日

五、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山市绿棱净化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港口镇沙港西路 78 号

联系人：邓泽明

电话：13928142036